



新联纬讯®

新联纬讯

NEEQ : 839292

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Newlan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9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3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8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卫慈、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勤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戴勤娣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因公司与公司大客户签订了相关保密合同或保密协议，为遵守合同条款豁免披露客户的具体名称，以“客户一”代替。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尽完善，内部控制基础较为薄弱。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建立了相对完善、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仍需磨合，故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建筑智能市场上，销售额位居前列的企业大都集中在北京、上海、深圳等发达城市，但市场排名前十的企业合计只占15%市场份额，国内建筑智能化市场的整体现状是企业规模较小、数量多，行业集中度不高，竞争激烈。若未来在资金规模、

	专业技术、人员储备、项目开拓等方面不能及时适应市场变化，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将受到不利影响。
宏观政策调整风险	智能化建筑行业的发展受到国民经济景气变化周期的影响,特别是直接受到下游建筑业和地产业的周期性所影响。若出现宏观经济政策重大调整以建筑业和房地产业为代表的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减少,公司所处的建筑智能化行业整体市场将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将面临较大风险。2021年度,公司业务受到房地产业经济下滑影响较大风险。
专业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在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设备采购、工程施工、系统集成、集成调试以及运行维护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同行业公司对该类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强,公司将面临专业技术人员引进、稳定和发展的风险。如果不能做好专业技术人员的引进、稳定和发展工作,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9,977,776.30元、33,220,499.80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7.11%、41.23%,应收账款金额较大。截至2022年12月31日,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62.33%,2022年公司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较高,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根据公司所在行业的特点和公司项目的具体情况,应收账款余额可能继续保持较高的水平。尽管公司的大部分客户信用较好,但一旦出现客户无法按期付款或者没有能力支付款项的情况,则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如期收回,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对公司的利润水平和资金周转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新联纬讯	指	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以及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众华、会计师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锦天城、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智能化工程	指	又称弱电系统智能化工程，是指由现代通信与信息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行业技术、智能控制技术汇集而成的针对某个具体领域的工程应用，是近年来高速成长的战略性新兴领域，应用范围很广，主要包括建筑、交通、医疗、商务、文化创意和公共安全管理等。
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系统集成应采用功能集成、BSV液晶拼接集成、综合布线、网络集成、软件界面集成等多种集成技术。
智慧城市	指	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其实质是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实现城市智慧式管理和运行，进而为城市中的人创造更美好的生活，促进城市的和谐、可持续成长。
智慧应急	指	运用智慧技术手段，如：信息技术、大数据、云计算、智能识别、物联网等，对突发事件进行预测、预防、预警、应急处置、善后处理、事件评测等。是智慧城市和平安城市安全保障的重要内容。
客流眼	指	模式识别和智能识别技术，包括视频识别、人数统计和密度检测、物体识别和分类、脸部识别、行为分析、越界报警等。
智能啄木鸟	指	针对垃圾分类管理所研发的一款“AI+城市精细化管理”产品，通过视频识别分析技术可自动比对和分析垃圾投放行为。具有语音劝阻和自动取证功能。
AI	指	AI，即 Artificial-Intelligence，人工智能，指通过普通计算机程序来呈现人类智能的技术。
新型城域物联专网	指	以物联为基础、数据创造为纽带、人工智能为驱动的新型智慧城市架构，主要包括连接、数据、算法、服务、平台等5个维度的融合。连接更广，颗粒度更细，将百倍于人的物纳入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体系；数据创造更多，精确反映城市运行态势和群体行为特征算法更新，城市和社会运行可建模、可计算；服务更专业，人工智能驱动公共服务供给水平有效提升；平台更智能，推动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大脑”级运行。

天馈系统	指	无线网络专用的天线和信号覆盖系统，包括射频和无线探测技术。
智能建筑/建筑智能化	指	在中国国家标准 GB/T50314-2015《智能建筑设计标准》中对智能建筑的定义如下：以建筑物为平台，基于对各类智能化信息的综合应用，集架构、系统、应用、管理及优化组合为一体，具有感知、传输、记忆、推理、判断和决策的综合智慧能力，形成以人、建筑、环境互为协调的整合体，为人们提供安全、高效、便利及可持续发展功能环境的建筑。
ERP 系统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ResourcePlanning）的简称，是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集信息技术与先进管理思想于一身，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员工及决策层提供决策手段的管理平台。
大数据	指	大数据（big data），或称巨量资料，指的是所涉及的资料量规模巨大到无法透过目前主流软件工具，在合理时间内达到撷取、管理、处理、并整理成为帮助企业经营决策更积极目的的资料。
一网统管	指	一网统管是打通城市各治理系统的业务平台，通过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管理全域的实体中心和整合治理力量的协同模式，通过技术创新、机制创新和组织创新，实现“一屏观全域、一网管全域”的城市数字化治理功能，一张网络管全域、一个中心管全域、一支队伍管治理。
最小化管理单元	指	最小单元管理通过分级分类治理，实现城市或社区、园区、企业数字化转型下的精细化管理新模式。最小单元管理基于城市或社区、园区、企业智能体参考架构，融合云、大数据、AI、边缘计算、5G 等多种先进技术，数字孪生系统从单一模式发展为适配不同治理主体需求的多类型管理平台。同时，汇聚各类管理单元的海量数据，综合运用建筑、实有人口、感知、AI、水电、客流、车辆等 10 多类新增数据，实现管理单元连点成面，实现以生命体、有机体对治理场景进行感知和管理。最小化单元管理是将精细化管理理念引入危机管理的整个流程，利用更加规范的管理流程和标准，更加专业的智慧技术手段，更加高效的应急处置措施，提升危机管理的效能。
ESG	指	ESG 是环境(Environmental)、社会(Social)和公司治理(Governance)的缩写，ESG 从环境、社会以及公司治理三个维度来提升企业发展的可持续。ESG 包括零碳和低碳技术的应用、新能源和储能技术的应用、节能环保技术的应用。ESG 的意义在于以低碳技术赋能城市发展和人民生活、将企业利益与社会利益紧密结合、将企业的短期收益向长期价值转变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Newlan Co.,Ltd.
	Newlan
证券简称	新联纬讯
证券代码	839292
法定代表人	林卫慈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韩吉来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 268 号凯德星贸 2107-2108
电话	021-62551798
传真	021-52130651
电子邮箱	hjl@newlan.cn
公司网址	www.newlan.com.cn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恒通路 268 号凯德星贸 2107-2108
邮政编码	20007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9 年 7 月 27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9 月 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E 建筑业-E50-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E509-其他未列明建筑业
主要业务	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服务、运行服务以及配套设备的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p>主要产品：客流眼、城管眼、看护眼、智能啄木鸟、人潮管控系统、机场旅客行李人工智能安检系统、新能源汽车电池安全检测系统、多维度智能电梯管理系统、ESG 能源管理系统等。</p> <p>服务项目：数字治理(大数据中心、城运中心、一网统管、最小化单元管理等)；数字生活（智慧社区、智慧酒店、智慧医疗、智慧养老、智慧教育、智慧体育等）；数字经济（智慧金融、智慧商业、智慧景区、智慧工厂、智慧办公等）以及公共安全领域的系统设计、工程总包、产品研发、运行维护服务以及配套设备</p>

	的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1,8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林卫慈、许冬青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林卫慈、许冬青），无一致行动人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1345459111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马当路 349 号 208A 室	否
注册资本	21,800,000.00	是
<p>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5,394,988.38 元。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3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7.609047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2,38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1,800,000 股。</p>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吴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东吴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聪	胡蕴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7-18 楼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6,009,591.91	79,126,717.52	33.97%
毛利率%	16.91%	20.1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1,568.62	431,626.21	391.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90,865.17	288,219.52	59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32%	0.9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05%	0.60%	-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3	333.3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6,804,412.12	87,711,702.55	33.17%
负债总计	66,608,558.69	39,637,417.74	68.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195,853.43	48,074,284.81	4.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0	3.88	-40.7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03%	45.1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03%	45.19%	-
流动比率	1.69	2.1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17,925.03	12,313,793.29	158.39%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7	1.99	-
存货周转率	9.40	7.1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3.17%	6.2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3.97%	6.59%	-
净利润增长率%	391.53%	3.4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1,800,000.00	12,380,000	76.09%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9,211.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676.0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2,535.49
所得税影响数	31,832.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0,703.45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一家具有建筑智能化设计甲级资质、电子智能化工程施工一级资质，集系统设计、工程总包、产品研发、系统维护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专精特新”企业。

主要产品：客流眼、城管眼、看护眼、智能啄木鸟、人潮管控系统、机场旅客行李人工智能安检系统、新能源汽车电池安全检测系统、多维度智能电梯管理系统、ESG 能源管理系统等。

服务项目：数字治理(大数据中心、城运中心、一网统管、最小化单元管理等)；数字生活（智慧社区、智慧酒店、智慧医疗、智慧养老、智慧教育、智慧体育等）；数字经济（智慧金融、智慧商业、智慧景区、智慧工厂、智慧办公等）以及公共安全领域的系统设计、工程总包、产品研发、运行维护服务以及配套设备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较大的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全国工商联创成型中小企业 - （全国工商联）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新联纬讯“人群密集场所客流管理系统”获 C 级科技成果奖（等同省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 - （全国工商联）
详细情况	<p>（1）2021 年 1 月，全国工商联办公厅印发了《2020 全国工商联创新型、成长型民营中小企业调研分析报告》的通知，通知指出：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系列决策部署，推动民营中小企业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大对民营中小企业的支持培育力度，2020 年全国工商联首次组织开展了创新型、成长型民营中小企业发掘培育工作，征集首批入库企业 2332 家，并在分析、评价基础上形成《2020 全国工商联创新型、成长型民营中小企业调研分析报告》，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中排列第 36 位。</p> <p>（2）2021 年 1 月，全国工商联办公厅印发了《全国工商联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项目类科技成果、科技创新创业人才专家评定结果的通知》，新联纬讯“人群密集场所客流管理系统”获 C 级科技成果奖（等同省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p> <p>（3）2020 年 11 月，公司被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p>

	(有效期三年)。
	(4) 2023年3月, 公司通过2022年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认定。这也是公司自2010年参评以来连续保持该荣誉称号。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8,185,219.37	58.38%	18,977,162.06	21.64%	259.30%
应收票据	-	0.00%	-	0.00%	0.00%
应收账款	29,977,776.30	25.66%	33,220,499.80	37.87%	-9.76%
存货	7,884,701.90	6.75%	10,853,281.01	12.37%	-27.35%
投资性房地产	-	0.00%	-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6,012.39	0.13%	144,360.57	0.16%	1.14%
固定资产	2,847,810.92	2.44%	608,489.43	0.69%	368.01%
在建工程	-	0.00%	-	0.00%	0.00%
无形资产	-	0.00%	-	0.00%	0.00%
商誉	-	0.00%	-	0.00%	0.00%
短期借款	-	0.00%	-	0.00%	0.00%
长期借款	-	0.00%	-	0.00%	0.00%
应付账款	65,226,468.07	55.84%	38,305,281.54	43.67%	70.28%
股本	21,800,000.00	18.66%	12,380,000.00	14.11%	76.0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9,208,057.31 元，增加比例 259.30%，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期较上期收入回款大幅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6,921,186.53 元，增加比例 70.28%，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期末尚未结算的应付往来款较多所致。

股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9,420,000.00 元，增加比例 76.09%，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期分派 2021 年年度权益：派送红股 9,420,000.00 股。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6,009,591.91	-	79,126,717.52	-	33.97%
营业成本	88,081,708.07	83.09%	63,191,276.84	79.86%	39.39%
毛利率	16.91%	-	20.14%	-	-
销售费用	1,625,540.66	1.53%	1,842,508.63	2.33%	-11.78%
管理费用	8,897,101.82	8.39%	8,572,803.69	10.83%	3.78%
研发费用	4,608,158.49	4.35%	5,270,168.80	6.66%	-12.56%
财务费用	-661,647.69	-0.62%	62,154.71	0.08%	-1,164.52%
信用减值损失	-1,369,258.16	-1.29%	-118,385.80	-0.15%	1,056.61%
资产减值损失	-	0.00%	-	0.00%	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0.05%	450,000.00	0.57%	-88.89%
投资收益	210,863.39	0.20%	103,272.66	0.13%	104.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0.00%	-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	0.00%	-	0.00%	0.00%
汇兑收益	-	0.00%	-	0.00%	0.00%
营业利润	1,945,045.31	1.83%	494,382.85	0.62%	293.43%
营业外收入	3,002.03	0.00%	3,100.76	0.00%	-3.18%
营业外支出	99,678.11	0.09%	337,189.53	0.43%	-70.44%
净利润	2,121,568.62	2.00%	431,626.21	0.55%	391.5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本期数较上期数增加 26,882,874.36 元，增加比例 33.97%，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期根据工程项目进度确认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本期数较上期数增加 24,890,431.23 元，增加比例 39.39%，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期根据工程项目进度确认项目成本，与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6,009,591.91	79,126,717.52	33.97%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88,081,708.07	63,191,276.84	39.39%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服务	102,782,856.00	86,315,295.17	16.02%	39.21%	42.99%	-2.22%
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设计服务	777,998.09	340,442.54	56.24%	-71.17%	-73.19%	3.29%
配套设备销售	1,208,138.70	657,748.94	45.56%	103.84%	81.42%	6.73%
运行维护服务	1,240,599.12	768,221.42	38.08%	-38.07%	-35.75%	-2.2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本期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服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39.21%，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42.99%，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深耕现有市场，产品和服务在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具备一定的行业认可度，本期成功承接了几个大项目导致该项收入和成本增加。

本期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设计服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71.17%，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73.19%，减少原因主要系受房地产市场不景气的影响，相关的设计服务需求大幅减少，导致该项收入和成本减少。

本期配套设备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03.84%，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81.42%，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积极拓展销售业务，导致该项收入和成本增加。

本期运行维护服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38.07%，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35.75%，减少原因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后续运行维护服务的需求减少，导致该项收入和成本减少。

总体而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维持在 1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而主营业务中主要以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服务为主，其营业收入占比在 90%以上，公司收入及业务结构稳定，未出现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益科德（上海）有限公司	39,745,477.20	37.49%	否
2	英特尔集团	17,322,977.21	16.34%	否
3	中铁三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411,754.91	14.54%	否
4	客户一	9,797,262.28	9.24%	否
5	上海精泰机电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701,105.00	2.55%	否
合计		84,978,576.60	80.1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朗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241,636.97	24.87%	否
2	上海琅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638,102.00	16.34%	否
3	北京晓通智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7,823,901.00	10.11%	否
4	上海永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528,669.31	8.44%	否
5	艾利斯特通讯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3,912,074.77	5.06%	否
合计		50,144,384.05	64.82%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17,925.03	12,313,793.29	15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1,212.57	-11,963,625.91	18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0.00%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1,817,925.03 元，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9,504,131.74 元，增幅达 158.39%，增加原因主要系（1）公司销售回款良好，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24,240,142.74 元；（2）公司管理层加强内部管理，加速经营性项目款资金的流转回收，并科学合理控制原材料采购款的支付进度，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同比增加 26,921,186.53 元。公司营运资金管理能力进一步改善。

公司净利润金额为 2,121,568.62 元，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为 29,696,356.41 元。差异来自于存货的减少 2,968,579.11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143,615.60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7,025,294.46 元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741,212.57 元，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2,704,838.48 元，增幅达 189.78%，增加原因主要系（1）本期整体赎回理财产品导致净流入 11,000,000.00 元，而上期购买理财产品导致净流出 9,000,000.00 元；（2）上期购置昆明春风小院、郑州绿地期房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2,538.00 元，本期未发生该事项。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楼宇节能、分项计量和能源监测	500,000.00	489,407.91	486,707.96	0.00	5,506.05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楼宇节能、分项计量和能源监测所需的材料及安装服务。	促进资源整合，加深市场合作，加强技术互补，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	0.00	不存在
合计	-	2,000,000.00	0.0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本公司是一家具有建筑智能化设计甲级资质、电子智能化工程施工一级资质，集系统设计、工程总包、产品研发、系统维护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专精特新”企业。

主要产品：客流眼、城管眼、看护眼、智能啄木鸟、人潮管控系统、机场旅客行李人工智能安检

系统、新能源汽车电池安全检测系统、多维度智能电梯管理系统、ESG 能源管理系统等。

服务项目：数字治理(大数据中心、城运中心、一网统管、最小化单元管理等)；数字生活(智慧社区、智慧酒店、智慧医疗、智慧养老、智慧教育、智慧体育等)；数字经济(智慧金融、智慧商业、智慧景区、智慧工厂、智慧办公等)以及公共安全领域的系统设计、工程总包、产品研发、运行维护服务以及配套设备的销售。

公司是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专精特新”企业、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公司曾获“科技进步奖优秀奖”、“上海市科学进步奖二等奖”等多项国家级、省级科技创新奖项；公司获得 2012-2013 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资格(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2005-2021 年(连续)合同信用等级 AAA 级评级、全国模范职工之家、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状、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上海市文明单位等荣誉。公司参与的项目也多次荣获国家甲级智能建筑称号。公司已通过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50430-2017 质量管理认证，并在该领域拥有知识产权 43 项，其中专利方面：2 项发明专利，5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9 项外观专利，软件著作权 15 项，商标 12 项。另有 2 项发明专利在申请阶段，5 项发明专利已进入实质审查阶段。

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参与了数字静安、智慧黄浦、上海市黄浦区豫园街道最小化管理单元、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街道网格化管理中心、上海世博会、上海中心、上海科技馆、上海由由国际广场、新世界大丸百货、太古汇、瑞吉红塔大酒店、香格里拉大酒店、上海新华医院、仁济医院、上海红宁养老院、咪咕视频、昆明南亚第壹城、七彩云南欢乐世界、郑州银基佳宝野生动物园、佛山富力国际金融中心、郑州会展中心、南昌国际博览城等项目的建设。公司自主研发的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客流眼”产品在 2010 年上海世博会的客流管控发挥了积极作用，产品荣获上海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和“上海智造”称号，新联纬讯被上海市人民政府授予“世博先进集体”和“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状”。新联纬讯秉承“专精特新”的精神，积极发挥“劳模创新工作室”以及“企业区级技术研发中心”的作用，十年磨一剑，以工匠精神完成了“客流眼”的五代升级并开发了针对城市运营管理的“城管眼”以及针对垃圾分类管理的“智能啄木鸟”产品，这些产品获得多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先后在上海外滩、新天地、田子坊、城隍庙、上海科技馆、上海中心、上海新客站、淮海中路社区、大华社区等项目中投入使用，助力城市的精细化管理。产品在第二届和第四届上海市国际科普产品博览会上荣获产品创新奖，并且在世界人工智能大会上受到好评。“基于视频大数据分析的大客流分析系统”成为公司的核心技术，在澳门智慧警务系统的人潮管控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针对垃圾分类管理的“智能啄木鸟”产品研发成功并在上海市黄浦区完成应用试点工作，并入选上海市黄浦区人工智能十佳应用场景。“新联纬讯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入选上海市黄浦区外滩滨江高端服务业创新发展示范区企业创新案例集。

公司自主研发的“机场旅客行李人工智能安检系统”在成都新机场投入安装调试；公司申报的“多维度智能电梯管理系统”被列入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专项；“新能源汽车电池安全检测系统”在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投入使用；“客流眼”和“智能啄木鸟”产品在政府、社区、校园、酒店等各领域为防疫防控提供解决方案。2020 年“客流眼”和“智能啄木鸟”入选上海智慧城市优秀应用案例，“客流眼”获全国工商联项目类科技成果奖。2021 年新联纬讯入选全国工商联创成型中小企业。2022 年，新联纬讯喜迎三十周年华诞。同年，公司正式成立了 ESG 事业部，吹响了进军“双碳”的集结号，用技术创新实现“低碳、零碳、负碳”，助力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为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服务、运行维护服务以及配套设备的销售的业务收入，2022 年、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6,009,591.91 元、79,126,717.52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8,000,000.00	0.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00	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预计 2022 年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预计 2022 年度拟向关联方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采购楼宇节能、分项计量和能源监测所需的材料及安装服务，交易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不含税）。以上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均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定价机制和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相同，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未与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发生相关采购业务。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临时公告索引	事项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2-005	对外投资	其他（理财产品）	2,000,000.00	否	否
2022-005	对外投资	其他（理财产品）	5,000,000.00	否	否
2022-005	对外投资	其他（理财产品）	2,000,000.00	否	否
2022-005	对外投资	其他（理财产品）	2,000,000.00	否	否
2022-005	对外投资	其他（理财产品）	2,000,000.00	否	否
2022-005	对外投资	其他（理财产品）	2,400,000.00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同意公司购买理财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额度为单笔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累计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额度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但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上述授权已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由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的委托理财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收益
1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	-	2,000,000.00	-
2	上海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	5,000,000.00	-	100,973.21
3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	2,000,000.00	-	20,383.56
4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	2,000,000.00	-	25,372.60
5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	2,000,000.00	-	29,342.47
6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2,400,000.00	2,400,000.00	-	33,139.73
	小 计	13,000,000.00	2,400,000.00	13,400,000.00	2,000,000.00	209,211.57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9月6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其他（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9月6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其他（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9月6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9月6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6年9月6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公司挂牌时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已出具书面承诺：“本人目前没有在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类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或任职，没有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今后也不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9月6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	2016年9月6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公司控股股东	正在履行中

人或控股股东					签署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杜绝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董监高	2016年9月6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公司董监高签署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杜绝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9月6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杜绝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6年11月25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一、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

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二、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卫慈与许冬青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未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经营业务，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发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今后亦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包括不会以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2、本人目前或将来投资控股的企业也不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经营业务，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经营业务，本人将行使否决权，以确保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3、如有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人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如出现因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书面承诺：“本人目前没有在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类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或任职，没有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今后也不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关于竞业限制的说明和承诺》等承诺。

五、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出具《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杜绝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六、为规范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已向公司出具《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七、2016 年 11 月，公司进行了 2016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事项，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定向发行的方式成功发行 2,38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 2,380,000.00 元人民币，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共 25 名。根据股份认购协议，公司本次发行对象均自愿承诺其本次所认购相应股份自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成（相应股票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登记日）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也不由公司对该部分股份进行回购。上述期限届满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认购的股票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规定进行转让。

在报告期内及截止本年度报告出具日，上述主体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相关承诺

的情况。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保证金	冻结	7,227,057.22	6.19%	保函保证金
总计	-	-	7,227,057.22	6.1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受限均因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对公司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916,245	31.63%	2,979,889	6,896,134	31.6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20,781	10.67%	1,004,988	2,325,769	10.67%
	董事、监事、高管	698,791	5.64%	531,714	1,230,505	5.64%
	核心员工	1,716,673	13.87%	1,306,225	3,022,898	13.87%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463,755	68.37%	6,440,111	14,903,866	68.3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61,235	44.92%	4,231,570	9,792,805	44.92%
	董事、监事、高管	2,902,520	23.45%	2,208,541	5,111,061	23.45%
	核心员工	-	0%	-	-	0%
总股本		12,380,000	-	9,420,000	21,8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5,394,988.38 元。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3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7.609047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2,38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1,800,000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林卫慈	4,194,570	3,191,668	7,386,238	33.88%	6,092,359	1,293,879	-	-
2	许冬青	2,687,446	2,044,890	4,732,336	21.71%	3,700,446	1,031,890	-	-
3	倪兴华	934,478	711,049	1,645,527	7.55%	1,300,312	345,215	-	-
4	戴勤娣	867,458	660,052	1,527,510	7.01%	1,258,092	269,418	-	-

5	李明	644,273	490,231	1,134,504	5.20%	953,627	180,877	-	-
6	许列梅	386,851	294,357	681,208	3.12%	510,907	170,301	-	-
7	任晓	307,845	234,241	542,086	2.49%	436,432	105,654	-	-
8	林卫明	274,255	208,682	482,937	2.22%	-	482,937	-	-
9	朱海馥	254,855	193,920	448,775	2.06%	-	448,775	-	-
10	董萍	225,230	171,379	396,609	1.82%	-	396,609	-	-
	合计	10,777,261	8,200,469	18,977,730	87.06%	14,252,175	4,725,55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林卫慈与许冬青系配偶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末，林卫慈持有公司股份 7,386,238 股，许冬青持有公司股份 4,732,336 股，二人合计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5.59%。此外，林卫慈及许冬青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兼总经理职务。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林卫慈、许冬青夫妇。

林卫慈，男，195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10109195704xxxx74，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77 年 8 月至 1992 年 9 月，就职于上海中南橡胶厂，担任计算机中心主任职务；1992 年 9 月至 1999 年 6 月，就职于新联发展合作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1999 年 7 月至 2016 年 4 月，就职于新联纬讯有限，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2016 年 4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职务。2010 年以来，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卫慈先生先后被授予“上海市劳动模范”、“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上海世博工作优秀个人”、“自主创新领军人才”、“世博科技先进个人”、“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上海市职工科技创新标兵”、“上海市优秀党务工作者”、“林卫慈智慧应急劳模工作室”及“黄浦好人”等荣誉。

许冬青，女，1959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10109195905xxxx2X，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79 年 7 月至 1994 年 7 月，就职于上海中南橡胶厂（技校），担任物理教师职务；1994 年 8 月至 1999 年 6 月，就职于新联发展合作公司，担任行政经理职务；1999 年 7 月至 2016 年 4 月，就职于新联纬讯有限，担任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2016 年 4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 年 6 月 29 日	-	7.609047	-
合计	-	7.609047	-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5,394,988.38 元。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3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7.609047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2,38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1,800,000 股。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林卫慈	董事长	男	否	1957年4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0日
许冬青	董事、总经理	女	否	1959年5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0日
倪兴华	董事	男	否	1954年11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0日
戴勤娣	董事、财务总监	女	否	1954年11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0日
韩吉来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82年7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0日
许列梅	董事	女	否	1958年1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0日
任晓	董事	男	否	1972年8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0日
贺凌云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77年8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0日
李明	监事	男	否	1962年3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0日
贺杰	监事	男	否	1981年8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0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林卫慈与许冬青系配偶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	否	

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	-	-	3
工程人员	28	-	-	28
研发人员	10	-	-	10
财务人员	4	-	-	4
营销人员	10	-	-	10
行政人员	6	-	-	6
员工总计	61	-	-	6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28	28
专科	18	18
专科以下	12	12
员工总计	61	6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建立了以“百年新联”为核心的企业文化体系，牢固树立永续发展之理念：“发展再现差距，差距转换动力，动力促进创新，创新推动发展。”坚持走“专精特新”之路，弘扬“工匠精神”，强调员工与公司的长期发展和共同成长。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保持相对稳定，主要人事政策如下：

一、薪酬政策

作为一个科技型企业，公司特别重视在行业内的科研创新工作。为此特别设立了科技、管理创新奖。用于对参与集体创作和撰写并获得相关知识产权证书者，对于公司自主研发的新产品业务有突出贡献者；以此并作为员工晋升、加薪、任职的依据之一。

公司通过创建“林卫慈智慧应急劳模创新工作室”，培养吸引更多的科技人才积极参与新产品研发，优化人才创新环境，推动创新产品实现科技成果转化，实现创新科技产品做专、做精、做特、做新的目标。同时，鼓励员工进行继续教育和各类职业培训来提升文化水平，只要员工取得更高的学历证书和职业证书，公司就会进行奖励和提升一定幅度的工资水平。

二、员工培训

公司要求人力资源部必须在每个年末向公司递交下一个年度有针对性的全员培训计划，以此促使员工不断的更新知识，开拓技能，改进员工的动机、态度和行为，使员工适应企业新的要求。公司《员工守则》载明：公司为每一位员工提供内部培训及外部培训。

1、内部培训：内部培训包括职前培训、在职培训及管理发展培训。公司倡导积极主动的“教”与“学”文化和氛围；鼓励部门主管、业务骨干编制教材并有计划的安排业务培训，带领团队致力于高效的工作。对于卓有成效并获得员工认可的业务培训，人力资源部会向公司申请培训补贴用于奖励有关培训老师。

2、外部培训：员工可以以书面形式向主管申请并报请公司批准参加外界培训单位举办的符合公司岗位以及业务要求的培训课程。结业时成绩合格，还能享有公司提代的学费补助。为营造一个学习型团队，提升员工的专业技术技能，公司还专设了学习基金，当员工获取相关的职业资格认证后，公司将给予报销全额学费。

三、员工录用

公司《员工守则》载明：录用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政府其它相关法令和法规以及本企业的实际情况编制而成。所有的内容均体现公正、公平、合理的原则。人力资源部拥一整套完善的人事招聘、试用、转正、离职流程及表格。

四、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公司依法与员工签订了劳动或劳务合同，不存在非法用工以及劳务派遣用工形式。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劳动规章制度，保障劳动者享有的劳动权利。

报告期内，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林卫明	无变动	业务经理	274,255	208,682	482,937
高伟龙	无变动	产品事业部总监	214,799	163,442	378,241
朱海馥	无变动	项目经理	254,855	193,920	448,775
徐勇强	无变动	项目经理	184,378	140,294	324,672
董萍	无变动	出纳	225,230	171,379	396,609
丁卫	无变动	业务经理	155,104	118,019	273,123
李肆圣	无变动	工程事业部经理	82,615	62,862	145,477
应丽华	无变动	财务经理	33,046	25,145	58,191
谢弋尤	无变动	市场部经理	57,831	44,004	101,835
黄培	无变动	设计事业部经理	22,574	17,177	39,751
潘鸿	无变动	行政专员	77,984	59,338	137,322
瞿志海	无变动	退休	74,354	56,576	130,930
吴雯霞	无变动	行政经理	26,602	20,242	46,844
牛鹏展	无变动	设计工程师	33,046	25,145	58,191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的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于报告期内完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修订工作，规范了“三会”召开制度、保存了完整的“三会”会议记录、完善了各项治理制度及内控制度。

公司股东、董事通过参与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为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约定了投资者纠纷解决机制，且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规定了相关细则。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董事会、监事会的决议，历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决议，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进行了公告，会议程序规范、会议决议记录完整。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相应的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政策经营。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成员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股东和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公司监事能够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1) 2022年4月27日，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详见《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 2022年6月14日，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因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变动，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详见《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3) 2022年11月7日，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发展需要变更经营范围，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详见《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5	7	4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2022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	否	

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	--	--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审慎行使公司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系统集成、运行维护和配套设备的研发和销售，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以及拥有独立的采购、研发及销售体系，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 资产独立公司独立拥有全部资产的产权，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作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 人员独立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单独开户、独立核算。

（五）机构独立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确开展会计核算工作，有效的保护了投资者的利益。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规范治理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3）第 0479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7-18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1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聪	胡蕴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2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众会字（2023）第 04791 号

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纬讯”）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联纬讯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联纬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新联纬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联纬讯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联纬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联纬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联纬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联纬讯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联纬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联纬讯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蕴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聪

中国，上海

2023年4月21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8,185,219.37	18,977,162.06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000,000.00	13,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五、3	29,977,776.30	33,220,499.80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	1,280,000.00
预付款项	五、5	1,259,562.43	809,333.18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五、6	757,405.27	1,240,982.47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7	7,884,701.90	10,853,281.01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522,379.33	1,192,089.21
流动资产合计	-	110,587,044.60	80,573,347.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146,012.39	144,360.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0	306,035.58	306,035.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11	2,847,810.92	608,489.43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1,796,426.63	1,523,22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1,121,082.00	4,556,24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217,367.52	7,138,354.82
资产总计	-	116,804,412.12	87,711,702.55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五、14	65,226,468.07	38,305,281.54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	-
应交税费	五、16	43,923.94	44,946.65
其他应付款	五、17	138,166.68	87,189.55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65,408,558.69	38,437,417.74
非流动负债：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五、18	1,200,000.00	1,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200,000.00	1,200,000.00
负债合计	-	66,608,558.69	39,637,417.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股本	五、19	21,800,000.00	12,3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20	18,374,266.13	18,374,266.13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21	2,137,187.16	1,925,030.3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22	7,884,400.14	15,394,98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50,195,853.43	48,074,284.8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50,195,853.43	48,074,284.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116,804,412.12	87,711,702.55

法定代表人：林卫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勤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勤娣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	106,009,591.91	79,126,717.52
其中：营业收入	五、23	106,009,591.91	79,126,717.5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02,956,151.83	79,067,221.53
其中：营业成本	五、23	88,081,708.07	63,191,276.84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五、24	405,290.48	128,308.86
销售费用	五、25	1,625,540.66	1,842,508.63
管理费用	五、26	8,897,101.82	8,572,803.69
研发费用	五、27	4,608,158.49	5,270,168.80
财务费用	五、28	-661,647.69	62,154.71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	145,243.85	188,984.26
加：其他收益	五、29	50,000.00	45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210,863.39	103,272.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651.82	-5,639.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1,369,258.16	-118,385.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945,045.31	494,382.8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3,002.03	3,100.76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99,678.11	337,189.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848,369.23	160,294.08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273,199.39	-271,332.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121,568.62	431,626.2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121,568.62	431,626.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121,568.62	431,626.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其他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121,568.62	431,626.2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121,568.62	431,626.2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	0.03

法定代表人：林卫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勤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勤娣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20,497,565.26	96,257,422.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50,823.72	722,47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1）	548,326.16	772,62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1,296,715.14	97,752,523.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67,711,848.06	64,429,658.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4,093,621.83	13,269,93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719,360.18	1,038,753.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2）	4,953,960.04	6,700,38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9,478,790.11	85,438,73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817,925.03	12,313,793.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3,400,000.00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09,211.57	108,912.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609,211.57	6,108,912.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67,999.00	2,922,53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400,000.00	15,1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867,999.00	18,072,53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741,212.57	-11,963,625.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450,662.59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3,009,800.19	350,167.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7,948,361.96	17,598,194.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0,958,162.15	17,948,361.96

法定代表人：林卫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勤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勤娣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80,000.00	-	-	-	18,374,266.13	-	-	-	1,925,030.30	-	15,394,988.38	-	48,074,284.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80,000.00	-	-	-	18,374,266.13	-	-	-	1,925,030.30	-	15,394,988.38	-	48,074,284.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20,000.00	-	-	-	-	-	-	-	212,156.86	-	-7,510,588.24	-	2,121,568.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121,568.62	-	2,121,568.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12,156.86	-	-212,156.8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12,156.86	-	-212,156.8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20,000.00	-	-	-	-	-	-	-	-	-	-9,420,000.0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9,420,000.00	-	-	-	-	-	-	-	-	-	-9,420,000.00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1,800,000.00	-	-	-	18,374,266.13	-	-	-	2,137,187.16	-	7,884,400.14	-	50,195,853.43

项目	2021 年											少数 股东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库存 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80,000.00	-	-	-	18,374,266.13	-	-	-	1,881,867.68	-	15,006,524.79	-	47,642,65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80,000.00	-	-	-	18,374,266.13	-	-	-	1,881,867.68	-	15,006,524.79	-	47,642,65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43,162.62	-	388,463.59	-	431,626.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31,626.21	-	431,626.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3,162.62	-	-43,162.6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3,162.62	-	-43,162.6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	-	-	-	-	-	-	-	-	-	-	-	-

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380,000.00	-	-	-	18,374,266.13	-	-	-	1,925,030.30	-	15,394,988.38	-	48,074,284.81

法定代表人：林卫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勤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勤娣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及注册资本

- (1)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马当路 349 号 208A 室
- (2)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3) 办公地址：上海静安区恒通路 268 号凯德星贸大厦 2107-2108
- (4) 注册资本：2,180.00 万元人民币

2. 公司设立情况

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简称：新联纬讯；839292。本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2,180 万元。

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011345459111 号的《营业执照》。

3. 公司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智能农业管理；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机器人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体育保障组织；网络设备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礼品花卉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23 年 4 月 21 日

5.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1999-07-27 至长期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

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4）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6）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金融工具的减值

1）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②租赁应收款。

③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

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

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及其他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三、7.（7）2）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公司往来

（8）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

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

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9）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10）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8.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7.金融工具

9.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7.金融工具

10. 存货

（1）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项目成本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日常业务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除项目成本外，存货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量。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

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11.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详见三、7.金融工具

12.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

资产列示。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率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

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3. 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

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

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

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 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00	19.00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9)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0)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1)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3)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1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④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a)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15.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6.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③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

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设计服务以及运行维护服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承诺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配套设备销售

配套设备销售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满足以下条件：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17.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9. 租赁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初始确认：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

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

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金融工具”。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金融工具”。

20.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董事会审批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董事会审批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税销售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1

注 1：本公司 2020 年度重新被评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执行 15%的所得税税率。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6,566.36	16,699.89
银行存款	60,911,595.79	17,931,662.07
其他货币资金	7,227,057.22	1,028,800.10
合计	68,185,219.37	18,977,162.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7,227,057.22	1,028,800.10

(1)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保函保证金	7,227,057.22	1,028,800.10
合计	7,227,057.22	1,028,800.1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000.00	13,000,000.00
其中：理财产品	2,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13,000,000.00

3.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651,742.31	100.00	4,673,966.01	13.49	29,977,776.30
组合1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2 账龄组合	34,651,742.31	100.00	4,673,966.01	13.49	29,977,776.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651,742.31	100.00	4,673,966.01	13.49	29,977,776.30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771,019.16	100.00	3,550,519.36	9.66	33,220,499.80
组合1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2 账龄组合	36,771,019.16	100.00	3,550,519.36	9.66	33,220,499.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771,019.16	100.00	3,550,519.36	9.66	33,220,499.80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599,027.83	1,079,951.39	5.00
1至2年	6,617,196.11	661,719.61	10.00
2至3年	3,574,602.89	1,072,380.87	30.00
3至4年	1,976,721.32	988,360.66	50.00
4至5年	63,203.40	50,562.72	80.00
5年以上	820,990.76	820,990.76	100.00
合计	34,651,742.31	4,673,966.01	13.49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8,813,282.88	1,440,664.14	5.00
1至2年	4,272,039.39	427,203.94	10.00
2至3年	2,552,202.73	765,660.82	30.00
3至4年	312,503.40	156,251.70	50.00
4至5年	301,260.02	241,008.02	80.00
5年以上	519,730.74	519,730.74	100.00
合计	36,771,019.16	3,550,519.36	9.66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余额。

(2)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1,599,027.83	28,813,282.88
1至2年	6,617,196.11	4,272,039.39
2至3年	3,574,602.89	2,552,202.73
3至4年	1,976,721.32	312,503.40
4至5年	63,203.40	301,260.02
5年以上	820,990.76	519,730.74
小计	34,651,742.31	36,771,019.16
减：坏账准备	4,673,966.01	3,550,519.36
合计	29,977,776.30	33,220,499.8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	3,550,519.36	1,123,446.65			4,673,966.01
合计	3,550,519.36	1,123,446.65			4,673,966.0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客户一	3,328,596.04	166,429.80	9.61
北海晟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3,059,400.21	284,835.59	8.83
中铁三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322,336.70	116,116.84	6.70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270,994.00	113,549.70	6.55
上海兴邦房地产有限公司	2,253,500.00	112,675.00	6.50
合计	13,234,826.95	793,606.93	38.19

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融资-商业承兑汇票		7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580,000.00
合计		1,28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接近。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银行承兑票据			478,515.62	
合计			478,515.62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15,797.72	96.52	295,648.47	36.53
1至2年	30,080.00	2.39	501,228.00	61.93
2至3年	1,228.00	0.10	2,027.00	0.25
3年以上	12,456.71	0.99	10,429.71	1.29
合计	1,259,562.43	100.00	809,333.18	100.00

年末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余额。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情况：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存观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	39.70
上海万坤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0,701.10	16.73
上海勤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5,942.00	15.56
上海卡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27,112.53	10.09
史清	77,400.00	6.14
合计	1,111,155.63	88.22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7,405.27	1,240,982.47
合计	757,405.27	1,240,982.47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92,584.04	107,385.45
押金及保证金	1,271,602.04	1,594,566.32
合计	1,464,186.08	1,701,951.77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60,969.30		460,969.3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5,811.51		245,811.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06,780.81		706,780.81

3)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88,953.76	593,391.27
1至2年	211,005.82	345,305.00
2至3年	204,971.00	30,400.00
3至4年	26,400.00	681,571.31
4至5年	681,571.31	26,284.19
5年以上	51,284.19	25,000.00
小计	1,464,186.08	1,701,951.77
减：坏账准备	706,780.81	460,969.30
合计	757,405.27	1,240,982.47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 准备	460,969.30	245,811.51			706,780.81
合计	460,969.30	245,811.51			706,780.8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 质	2022年12月 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广川置业有限 公司	押金、保 证金	639,511.32	1至2年 /4至5年 /5年以上	43.68	509,856.82
北海晟腾文化旅游 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2至3年	6.83	30,000.00
北海晟佳文化旅游 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至2年	6.83	30,000.00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 政府豫园街道办事处	保证金	90,169.72	1年以内	6.16	4,508.49
吴鹏	员工借款 及备用金	73,875.00	1年以内	5.05	3,693.75
合计		1,003,556.04		68.55	578,059.06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26,130.73		626,130.73	793,050.81		793,050.81
项目成本	7,258,571.17		7,258,571.17	10,060,230.20		10,060,230.20
合计	7,884,701.90		7,884,701.90	10,853,281.01		10,853,281.01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22,379.33	1,192,089.21
合计	522,379.33	1,192,089.21

9.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6,012.39		146,012.39	144,360.57		144,360.57
合计	146,012.39		146,012.39	144,360.57		144,360.57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上海首家四新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上海景鸿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035.58	6,035.58
合计	306,035.58	306,035.58

11.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2,847,810.92	608,489.4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847,810.92	608,489.43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年12月31日		1,411,148.72	1,515,792.04	2,926,940.76
2.本期增加金额	2,145,347.57		416,565.49	2,561,913.06
(1)购置	2,145,347.57		416,565.49	2,561,913.06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22年12月31日	2,145,347.57	1,411,148.72	1,932,357.53	5,488,853.82
二、累计折旧				
1.2021年12月31日		1,011,746.51	1,306,704.82	2,318,451.33
2.本期增加金额		249,020.76	73,570.81	322,591.57
(1)计提		249,020.76	73,570.81	322,591.5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22年12月31日		1,260,767.27	1,380,275.63	2,641,042.90
三、减值准备				
1.2021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21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2年12月31日	2,145,347.57	150,381.45	552,081.90	2,847,810.92
2.2021年12月31日		399,402.21	209,087.22	608,489.43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80,746.82	807,112.02	4,011,488.66	601,723.30
可抵扣亏损	6,595,430.71	989,314.61	6,143,359.59	921,503.94
合计	11,976,177.53	1,796,426.63	10,154,848.25	1,523,227.24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付购房款	1,121,082.00	4,556,242.00
合计	1,121,082.00	4,556,242.00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1,444,804.09	29,365,879.69
1年以上	13,781,663.98	8,939,401.85
合计	65,226,468.07	38,305,281.54

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持有本公司5%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见附注八、4。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3,056,620.73	13,056,620.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7,001.10	1,037,001.1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093,621.83	14,093,621.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88,977.55	10,888,977.55	
2、职工福利费		1,090,137.14	1,090,137.14	
3、社会保险费		485,792.52	485,792.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1,088.95	471,088.95	
工伤保险费		10,753.37	10,753.37	
生育保险费		3,950.20	3,950.20	
4、住房公积金		454,053.97	454,053.9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659.55	137,659.55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056,620.73	13,056,620.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004,713.13	1,004,713.13	
2、失业保险费		32,287.97	32,287.9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37,001.10	1,037,001.10	

16. 应交税费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4.10	858.85
教育费附加	481.50	613.47
个人所得税	42,768.34	43,474.33
合计	43,923.94	44,946.65

17.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8,166.68	87,189.55
合计	138,166.68	87,189.55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工会经费		
保证金	49,200.00	35,200.00
代垫费用	88,966.68	51,989.55
合计	138,166.68	87,189.55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18. 递延收益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00,000.00			1,200,000.00	

(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多维度电梯运行智能控制和动态运维平台项目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00,000.00						1,200,000.00	

19. 股本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2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380,000.00				9,420,000.00	9,420,000.00	21,800,000.00

期末股本与注册资本一致，新增注册资本9,420,000.00元人民币为未分配利润转增。

20.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374,266.13			18,374,266.13
合计	18,374,266.13			18,374,266.13

21.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25,030.30	212,156.86		2,137,187.16
合计	1,925,030.30	212,156.86		2,137,187.16

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年度	计提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94,988.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94,988.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1,568.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2,156.86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9,42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84,400.14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009,591.91	88,081,708.07	79,126,717.52	63,191,276.84
其他业务				
合计	106,009,591.91	88,081,708.07	79,126,717.52	63,191,276.84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服务	102,782,856.00	86,315,295.17	73,831,826.17	60,363,061.62
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设	777,998.09	340,442.54	2,698,940.20	1,269,957.34

计服务				
配套设备销售	1,208,138.70	657,748.94	592,686.85	362,546.32
运行维护服务	1,240,599.12	768,221.42	2,003,264.30	1,195,711.56
合计	106,009,591.91	88,081,708.07	79,126,717.52	63,191,276.84

(2)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收款信息

项目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益科德（上海）有限公司	39,745,477.20	37.49
英特尔集团	17,322,977.21	16.34
中铁三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411,754.91	14.54
客户一	9,797,262.28	9.24
上海精泰机电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701,105.00	2.55
合计	84,978,576.60	80.16

2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083.33	59,726.99
教育费附加	82,202.36	42,707.77
车船税	2,340.00	2,340.00
印花税	43,914.45	782.20
其他	161,750.34	22,751.90
合计	405,290.48	128,308.86

25. 销售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842,723.70	753,934.02
差旅费	20,953.47	74,419.54
租赁费	287,638.61	300,605.55
车辆费用	40,520.87	95,365.37
业务招待费	63,478.10	346,940.95
办公费用及其他	370,225.91	271,243.20
合计	1,625,540.66	1,842,508.63

26.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6,399,038.11	5,715,677.43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业务招待费	578,996.41	458,555.76
差旅费	233,871.46	197,465.28
车辆费用	145,439.70	56,050.49
租赁费	445,423.72	478,478.39
中介服务费	306,443.39	530,325.85
办公费及其他	787,889.03	1,136,250.49
合计	8,897,101.82	8,572,803.69

27. 研发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材料费	172,948.87	145,315.27
人工费	3,169,593.02	3,352,717.66
折旧与摊销	3,159.63	7,050.43
其他费用	1,262,456.97	1,765,085.44
合计	4,608,158.49	5,270,168.80

28.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145,243.85	188,984.26
利息净支出	-145,243.85	-188,984.26
汇兑净损失	-593,549.57	232,829.7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77,145.73	18,309.25
合计	-661,647.69	62,154.71

29.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50,000.00	450,000.00
合计	50,000.00	450,000.00

政府补助明细: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基于视频识别技术的安检区域人流预警预测系统研制		35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助	50,000.00	100,000.00
合计	50,000.00	450,000.00

30. 投资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09,211.57	108,912.0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51.82	-5,639.43
合计	210,863.39	103,272.66

3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23,446.65	35,556.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5,811.51	-153,942.24
合计	-1,369,258.16	-118,385.80

3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其他	3,002.03	3,002.03
合计	3,002.03	3,002.03

项目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其他	3,100.76	3,100.76
合计	3,100.76	3,100.76

3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50,000.00
其他	49,678.11	49,678.11
合计	99,678.11	99,678.11

项目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50,000.00
其他	287,189.53	287,189.53
合计	337,189.53	337,189.53

34.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3,199.39	-271,332.13
合计	-273,199.39	-271,332.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1,848,369.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7,255.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4,917.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其他	-605,371.99
所得税费用	-273,199.39

35.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收入	145,243.85	188,984.26
政府补助	50,000.00	450,000.00
其他单位往来	350,080.28	69,381.03
其他营业外收入	3,002.03	3,000.76
收到保函保证金		61,257.33
合计	548,326.16	772,623.3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期间费用	4,827,081.93	5,922,069.78
往来款	27,200.00	441,121.74
其他营业外支出	99,678.11	337,189.53
支付保函保证金		
合计	4,953,960.04	6,700,381.05

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21,568.62	431,626.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369,258.16	118,385.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2,591.57	301,759.2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378.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0,662.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863.39	-103,27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199.39	-271,33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68,579.11	-4,124,855.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43,615.60	11,098,013.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025,294.46	4,754,833.49
其他	-6,198,257.12	61,25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17,925.03	12,313,793.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958,162.15	17,948,361.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948,361.96	17,598,194.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009,800.19	350,167.38

注 1：本年末履约保证金等其他货币资金作为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不构成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为 7,227,057.22 元。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现金	60,958,162.15	17,948,361.96
其中：库存现金	46,566.36	16,699.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911,595.79	17,931,662.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958,162.15	17,948,361.9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本年末履约保证金作为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不构成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为 7,227,057.22 元。

六、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管理层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如果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对本公司造成的财务损失，即为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客户款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值为本公司对于

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一下措施：

(1)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对利率波动敏感性不强，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七、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第二层次公允价	第三层次公允价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第二层次公允价	第三层次公允价	合计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理财产品			2,000,000.00	2,000,000.00
(2) 股票产品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理财产品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中：

- i. 理财产品系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林卫慈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长	33.88	不适用
许冬青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21.71	不适用

2. 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和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系公司持股 30%的联营企业

3. 关联交易情况

本期无关联方交易。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期无关联方交易。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2023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的债务重组等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9,211.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676.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62,535.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832.04	
对少数股东本期损益影响金额		
对本年度合并净利润的影响金额	130,703.45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2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5	0.12	0.12

2021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0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0	0.02	0.02

3.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主要报表项目	增减额	增减率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49,208,057.31	259.30%	公司本期较上期收入回款大幅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00,000.00	-84.62%	公司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未购买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280,000.00	-100.00%	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
预付款项	450,229.25	55.63%	与新供应商的结算，要求先款后货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3,577.20	-38.97%	项目竣工验收，收回支付客户业主项目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69,709.88	-56.18%	期末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2,239,321.49	368.01%	购买昆明春风小院房产，2022 年交房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35,160.00	-75.39%	公司本期预付昆明春风小院购房款交房，预付郑州绿地购房款退款。
应付账款	26,921,186.53	70.28%	公司期末尚未结算的应付往来款较多所致。
其他应付款	50,977.13	58.47%	公司本期应付保证金所致。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20,000.00	76.09%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派送红股。
营业收入	26,882,874.39	33.97%	公司本期根据工程项目进度确认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	24,890,431.23	39.39%	公司本期销售规模较上期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税金及附加	276,981.62	215.87%	公司本期收入增加，税金相应增加。
财务费用	-723,802.40	-1164.52%	公司本期外币应收款汇兑损益所致。
其他收益	-400,000.00	-88.89%	公司确认政府补助收益少于上期所致。
投资收益	107,590.73	104.18%	公司本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250,872.36	1056.61%	公司本期根据期末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主要报表项目	增减额	增减率	主要原因
营业外支出	-237,511.42	-70.44%	公司上期支付用户罚款，本期未发生该事项所致。

十三、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卫慈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戴勤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勤娣

日期：2023年4月21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